8月1日～7日 **第6課** 安息日下午

屬靈恩賜

閱讀本週學課經文

林前12；弗4：11-13；林前13；彼前4：8-11；林前14：27；摩3：7。

存心節

「你們要追求愛，也要切慕屬靈的恩賜，其中更要羨慕的，是作先知講道。」(哥林多前書14：1)

教會就像人體，只有一個，卻有許多成員，每個成員都有不同的角色、功能和恩賜。以愛來運用這些屬靈的恩賜，就能促進合一，彰顯三一真神的品格。

本週我們將探討〈哥林多前書〉第12至14章有關屬靈恩賜的教導。這三章其實屬於保羅在第11至14章整段討論的一部分，他在其中談到基督徒在公共敬拜中的行為原則。保羅主要關注的是教會聚會中的失序問題。他對這個問題的回答是：教會是一個身體，其肢體各有不同的功能，旨在「建立基督的身體」(弗4：12)。簡言之，上帝賜給教會屬靈的恩賜，是為了透過多元促進合一。

當然，保羅仍然牢記〈哥林多前書〉前四章所提到的分黨結派問題，並指出解決信徒之間缺乏合一的情況，答案就是「在基督裡合一」。現在，他透過闡述他對屬靈恩賜的理解來發展這一觀點。根據保羅的說法，在基督和聖靈裡的合一，是避免分裂的唯一途徑。

■研究本週的學課，為8月8日安息日預備。

恩賜的多樣性

保羅在林前12：1中引入了一個新主題，他使用了「論到」這個說法。學者們爭論他指的是「屬靈的恩賜」還是「屬靈的人」，因為希臘文短語tōn pneumatikōn可以有這兩種含義。根據林前12：4，保羅在其中明確提到了屬靈的恩賜，因此認定為「屬靈的恩賜」更為貼切。在林前12：2、3中，保羅指出聖靈的第一個恩賜是「承認耶穌是主」**(林前12：2、3)**。在新約時代，說耶穌是主，就等於說凱撒不是主**(徒17：7；另見約19：12，15)**。這會被視為反抗皇權的叛亂，可處以死刑。

耶穌和保羅強調，即使面對逼迫和死亡威脅，對上帝的信心也是聖靈的恩賜。事實上，信心是最基本的恩賜。毫不奇怪，信心在林前13：13中位居榜首。保羅在林前12：9中明確指出，信心是屬靈恩賜的一種，所以還有許多其他的恩賜。而施予者聖靈則是「隨己意分給各人的」**(林前12：11)**，這證明所有恩賜都是必需的。

閱讀林前12：1-6。這段經文的重點是什麼？

「分別」一詞的反覆出現，強調了恩賜的多樣性。保羅在林前12：1中所說的「屬靈的恩賜」，在第4至6節透過三個不同層面來闡述：「恩賜」**(charisma)**，「職事」或「事工」**(diakonia)**，以及「功用」**(energēma)**。雖然這些詞的意思不同，但很重要的是，鑑於本段經文採用平行結構，因此不需要刻意加以細分。有一點要注意的是，屬靈恩賜的目的是基於三一真神的品格以促進合一**(另見弗4：8-11)**。雖然聖靈將恩賜賜給信徒，但賜他們能力在信徒中服事基督的，卻是上帝**(林前12：5、6)**。每個信徒都被賦予各自的恩賜**(林前12：11)**，但所有這些恩賜都是為了使整個信徒群體受益。

再次留意保羅對合一的強調。為什麼這對教會如此重要？

多元合一

林前12：4-6中引入的合一概念**（聖靈卻是一位、主卻是一位、上帝卻是一位）**，在〈哥林多前書〉第12章的其餘部分，得到了進一步拓展。保羅所使用的一些詞句證明了這一點，例如「都是這位聖靈」**（林前12：11）**，「就如身子是一個」**（林前12：12）**，「一個身體」**（林前12：12、13，20）**，「一位聖靈」**（林前12：13；兩次提及）**，「彼此相顧」**（林前12：25）**。

除了合一的概念，保羅也強調基督身體的多樣性，他用了諸如「許多肢體」**（林前12：12，20）**、「都從一位聖靈受洗」**（林前12：13）**、「身子原不是一個肢體，乃是許多肢體」**（林前12：14）**、「全身」**（林前12：17）**、「俱各」**（林前12：18）**、「身上肢體」**（林前12：22、23）**、「所有肢體」**（林前12：26）**等表達方式。這種對合一和多樣性的強調表明，屬靈的恩賜乃是藉著多樣性來成全合一。這種在多元中的合一，必須反映上帝的品格。聖父是一位，聖子是另一位，聖靈也是另一位。祂們三位在同工造就教會、賦予教會能力來完成使命的同時，也保持著各自的特質**（林前12：4-6；弗4：11-13）**。

閱讀林前12：12-31。為什麼用身體和肢體來比喻教會及其信徒是恰當的？

〈哥林多前書〉第12章的一個中心思想是：雖然肢體彼此之間差異很大**（林前12：15-20）**，但它們卻彼此依賴**（林前12：21-26）**。腳靠眼睛看清方向，而眼睛無法觸摸任何東西——只有手可以。此外，認為某些肢體比其他肢體軟弱**（林前12：22）**或不被看重**（林前12：23）**的想法，都只是一種觀感，因為所有肢體都是不可或缺的**（林前12：22）**。

不幸的是，哥林多信徒傾向於重視某些恩賜而忽略其他恩賜。為了防止這個錯誤，保羅呼籲他們要注重愛，因為愛是「最妙的道」**（林前12：31）**。換句話說，無論什麼恩賜，只要明智地帶著愛心去行，都是蒙上帝喜悅的。

參閱林前12：8-10，28；羅12：6-8；以及弗4：11的恩賜清單。你的恩賜是什麼？你如何運用它來造就基督的身體？

「最妙的道」

「愛並非眾多恩賜中的一種，而是所有恩賜達到其最終目的的途徑。」——卡爾·P·科薩特，〈哥林多前書〉，《安德烈聖經註釋：新約》**(密西根州貝林泉：安德烈大學出版社，2022年)**，原文第1643頁。

閱讀林前13：1-7和彼前4：8-11。就屬靈恩賜而言，「愛」扮演著什麼角色？

〈哥林多前書〉第13章教導我們，只有透過愛，才能適當地運用屬靈恩賜。保羅在〈哥林多前書〉第13章的開篇提到第12章所論到的恩賜，只是為了強調，如果不是出於愛，這些恩賜就毫無價值。因此，知識**(林前12：8)**和信心**(林前12：9)**，甚至「能夠移山」的信心**(林前13：2)**，如果沒有愛就毫無意義**(林前13：2)**。沒有愛，說方言的能力**(林前12：10，28，30)**就只不過是「鳴的鑼，響的鈸」**(林前13：1)**。

同樣，即使是重要的預言恩賜，如果沒有愛也不算什麼**(林前13：2)**。

在林前13：4-7，保羅專注於何謂「愛」；更具體地說，什麼是愛的行為，什麼不是。他選擇用來描述愛的動詞表明，與其說愛是我們感受到的，不如說是我們實踐出來的。因此，保羅提到的愛是❶恆久忍耐；❷恩慈；❸在真理中喜樂；❹凡事包容；❺凡事相信；❻凡事盼望；❼凡事忍耐。另一方面，愛是❶不嫉妒；❷不自誇；❸不張狂；❹不作害羞的事；❺不求自己的益處；❻不輕易發怒；❼不計算人的惡；❽不喜歡不義。

這15個動詞，為我們在如何適當運用恩賜上，提供了紮實的指導。值得注意的是，有關愛的本質的討論，恰好位於〈哥林多前書〉第12和14章之間，保羅在這裡處理了關於屬靈恩賜上的衝突。事實上，「愛」是明智使用屬靈恩賜的關鍵。「愛」也與「信」和「望」並列，而且，「其中最大的是愛。」**(林前13：13)**

為什麼愛在我們的信仰中如此重要？對於體驗上帝的愛，還有什麼方式，比將上帝的愛反映給別人還要更好的呢？

說方言的恩賜

說方言的恩賜又如何呢？根據聖經其他經文**(可16：17；徒2：1-13；10：44-48；19：6)**對此恩賜的記載，〈哥林多前書〉所提到的方言恩賜，很可能是指聖靈所賜的、說外語的能力。

保羅在林前12：8-10的恩賜清單中，提到了「說方言的恩賜」**(另見林前12：28，30；13：1，8)**。然而，他在〈哥林多前書〉第14章也多次提到它。事實上，希臘文glōssa**(方言或舌頭)**在〈哥林多前書〉第12-14章中出現了20多次，僅在第14章就出現了15次。此外，希臘文heteroglōssos**(外邦人的舌頭)**也出現在林前14：21。經文多次提到方言的恩賜，顯示保羅特別注意這事。哥林多教會對這項恩賜的誤用和濫用，導致聚會的混亂**(林前14：23，27，33，40)**。

閱讀林前14：5，13，26、27和12：10，30。保羅對方言的恩賜給了哪些具體的指引？

說方言的恩賜必須與翻譯方言的恩賜相輔相成，因為方言必須是可以理解的**(林前14：9)**；否則，使用這項恩賜就毫無益處**(林前14：6)**。這也解釋了保羅為何如此強調翻譯和明白方言。顯然，他批評的並非說方言的恩賜本身，而是哥林多信徒過度重視方言，導致他們忽視了預言的恩賜，這一點我們在明天的課程中將會看到。

在此，要注意的是，儘管保羅希望所有哥林多信徒都能說方言**(林前14：5)**，但他並不期望這情況的發生**(林前12：10)**。因此，「如果堅持主張所有的人，在得到聖靈的洗禮之前，必須先會說方言，就是曲解了保羅在〈哥林多前書〉12至14章的教訓。」—— 拉烏爾·德德倫，《基督復臨安息日會神學手冊》，電子版，《聖經註釋參考系列》第12卷**(馬里蘭州哈格斯敦：評閱宣報出版協會，2001年)**，原文第620頁。

你的教會裡有人說其他語言嗎？他們如何運用這能力使人歸向基督？這個事實如何幫助我們理解保羅所談論有關方言的本質？

預言的恩賜

在保羅關於屬靈恩賜的論述中，預言的恩賜佔據著顯著的位置。值得注意的是，預言恩賜的提及通常先於說方言的恩賜（**林前12：10，28；13：8**）。當說方言的恩賜先被提及時，只是為了強調在與預言恩賜的對比下，其較不重要的特點（**林前14：4-6，22**）。

閱讀弗4：11-13和林前14：3、4。這些經文如何闡述屬靈恩賜的一般目的，以及預言恩賜的具體目的？

預言的恩賜旨在提供教導、勸勉和安慰（**林前14：3；比較徒15：32**）。這表明，與其說預言是預測未來，不如說是有關如何活在當下。希臘文動詞prophēteuō可以表示「預先說某事」或「代表某人說某事」。例如，第一種意義出現在徒2：29-31（**比較摩3：7**），在這一節中，大衛是先知的概念被理解為「先見」。第二種意義出現在徒15：32，在這一節中，猶大和西拉被稱為先知。然而，他們的「預言」在於「用許多話」來鼓勵和堅固弟兄。

從弗4：11-13，我們得知屬靈的恩賜並沒有隨著使徒時代的結束而終止。他們將存留到世界的末了（**徒2：39**）。然而，如果有人自稱是先知，就必須根據聖經來審視他。廣義而言，先知應該滿足四個原則：首先，凡屬無條件性的預言都必應驗（**申18：22；耶28：8、9**）。其次，其信息與先前先知的信息一致（**申13：1-3；賽8：20**）。第三，日常生活彰顯對基督的委身（**約一4：1-3**）。第四，耶穌說憑著他們的果子，人就能認出假先知（**太7：15-20**）。這同樣適用於真先知。

〈啟示錄〉表明，預言的恩賜是餘民教會的一個顯著特徵（**啟12：17；19：10**）。身為基督復臨安息日會信徒，我們相信懷愛倫被賦予了預言的恩賜，並體現在她的著作中。

我們有哪些理由相信懷愛倫擁有預言的恩賜？關於她的角色和權威，還有哪些疑問？

進修資料

羅斯威爾·F·科特雷爾，〈屬靈的恩賜〉，原文第5-16頁，載於懷愛倫，《屬靈的恩賜》，第一卷。

「但願人憑著信靠主出去工作，主就必跟他們同去，使人認罪悔改。有的人口才好；有的人文筆好，有人善作真誠、懇切的祈禱，有人擅長唱詩，還有人有特別的才能把上帝的道解說清楚。各人的才能雖然不同，卻都要為上帝效力，因為上帝是與他們合作工作的。上帝將智慧賜給這一個人，將知識賜給那一個人，將信心賜給另一個人，然而大家都要在同一位元首之下作工。因才能不同造成了工作的不同；但是『上帝卻是一位，在眾人裡面運行一切的事』**(林前12：6)**。

「任何人都不可輕看那些被認為是較小的恩賜。人人都要工作。任何人都不可因為自認不能做大事、就表現出不信，袖手旁觀。不要看自己。要仰望你的領袖。要本著謙合、真誠和愛心，去做你所能做的。」——懷愛倫，《評閱宣報》，1906年4月12日。

「我們各人都需要來自他人心智的幫助。上帝要藉著我們以外之人的心智工作。賜予每個人的不同的恩賜要融會運用，藉以『成全聖徒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』**(弗4：12)**。

「我們面前總會有障礙，但我們要跟隨我們的領袖，團結一致，攜手共進，共同面對困難。」——懷愛倫，《舉目向上看》，原文第141頁。

討論問題

❶再多思考一下預言的恩賜。如果方言不被翻譯，為什麼預言就比說方言更重要？如有需要，請重讀〈哥林多前書〉第14章以回顧保羅的論點。

❷在課堂上討論懷愛倫的生平和事工，並討論我們教會為何相信她確實領受了預言的恩賜。這恩賜為教會帶來了哪些莫大的祝福？在如何妥善運用這項恩賜上，又面臨了哪些挑戰？

❸想一想3–5位真心愛你的人。你怎麼知道他們對你的愛是真誠的？這如何幫助你理解，為什麼保羅在談論屬靈恩賜時，花了這麼多篇幅談論愛？

❹無論愛有多重要，它為什麼不能成為判斷一個人是否在說真話、是否值得被聆聽的唯一標準？

8月1日～7日 **第6課** 安息日下午

屬靈恩賜

第一部分：總覽

關鍵經文：林前 14：1

學習焦點：林前 12

序言

想像一下，在一個宏偉的音樂廳裡，一支管弦樂團即將開始演奏。樂手們調好樂器，然後指揮舉起了指揮棒。接下來樂手們開始各自演奏不同的樂器。小提琴、大提琴、小號、笛子、鼓和其他樂器的樂手，各人隨著指揮的帶領，一同奏出美妙的音樂。

再想像一下，如果小提琴手突然說：「我不想拉琴了，因為我又不是負責吹小號。我的部分根本不重要。」或者，如果打擊樂手刻意大聲地打鼓或敲鈸，完全蓋過所有其他樂器的聲音，結果會怎麼樣？美妙的合奏肯定會變成一團亂！

在管弦樂團中，沒有任何一件樂器是多餘的。每位樂手都為這整體的傑作貢獻自己的一份力量。但他們必須齊心協力。如果一個人拒絕演奏，音樂就會受到影響。樂手們並非為自己演奏。他們乃是遵循指揮的指示，去成就一件超越個人的卓越演出。

在〈哥林多前書〉12章，保羅以一個不同的比喻強調了同樣的真理。在教會裡，每個信徒都被賦予了不同的屬靈恩賜。有些恩賜較顯眼，有些則是在幕後默默發揮作用；但每個人都不可或缺。

課程主題

本週課程重點在於三個重要主題：

❶首要之事：無論我們的恩賜或事工是什麼，我們都蒙召專注於耶穌，祂是我們的救主、醫治者，最終，祂是裝備我們去服事幫助他人的那一位（林前12：1-3）。

❷一位聖靈，多種恩賜：保羅提醒讀者，所有恩賜最終都源於同一源頭，因為是上帝親自賜予祂的教會這些恩賜，使教會能夠祝福並接觸世人（林前 12：4-11）。

❸一個身子，許多肢體：保羅運用身體的比喻來闡明教會內恩賜的多樣性，並鼓勵讀者著眼於整體（林前 12：12-31）。

第二部分：註釋

❶林前12章的歷史背景：在公元一世紀的哥林多，神祕體驗——例如預言和狂喜的言語——在希臘和羅馬宗教中很常見。這些體驗通常與神靈附身、神祕崇拜和神諭有關。德爾斐神諭（The Oracle of Delphi）是希臘最著名的宗教遺址之一，其特色是女祭司皮提亞會進入一種恍惚狀態，人們相信她被希臘神明阿波羅附身。在這種狀態下，她會發出狂喜的神祕訊息。這些信息隨後由祭司進行解讀。其他神廟，例如多多納神諭，也有預言儀式，祭司或女祭司透過自然跡象（風、沙沙作響的樹葉等）接收神諭。這種狂喜的言語被認為是神明悅納和神啟的象徵，類似於一些哥林多信徒對說方言的看法。

像狄俄尼索斯（巴克斯）、庫柏勒和伊西斯這樣的神祕崇拜涉及儀式、音樂和狂熱的崇拜，這些儀式經常導致恍惚狀態、情緒高漲以及與神靈的感知交流。在狄俄尼索斯崇拜中，信徒們沉浸在狂喜的舞蹈和吟唱中，相信自

己被神靈充滿。一些學者認為，受這些傳統影響的某些哥林多基督徒可能將屬靈的恩賜（例如說方言和預言）與類似的狂喜體驗聯繫起來。這種心態可能導致了哥林多教會的分裂，因為一些信徒會根據自己的恩賜認為自己更「屬靈」。保羅挑戰了這種觀點，強調一切恩賜都來自同一位聖靈（林前 12：4-11），並且是為了整個教會的益處，而不是為了個人的地位。

❷首要之事：保羅在林前 12：1中用「論到屬靈的恩賜」一詞引入了一個新主題。類似的新主題標記可以在林前 7：1，25；8：1；16：1，12看見。希臘文 pneumatikōn是複數形容詞，意為「屬靈的」，既可以指「屬靈的事物」，也可以指「屬靈的人」。使徒關心哥林多教會的信徒，以及他們片面地認為自己是「屬靈的」（林前 14：37）。「人們聲稱自己在教會中擁有更高的屬靈地位，這是一種危險——在某些情況下，這是事實——這導致了信徒之間的不平等。保羅拒絕這種心態。」——《哥林多前書》，《安德烈聖經註釋》，安赫爾曼努埃爾羅德里格斯等編（密西根州貝林泉：安德烈出版社，2022年），原文第1642頁。保羅沒有專注於恩賜，而是提醒他的聽眾，當上帝的靈感動他們承認耶穌是他們的救主時，他們應該歡喜快樂（林前 12：3）。真正被聖靈引導的人，不會說耶穌是可咒詛。從這個意義上說，所有信徒都是「屬靈的」，因為基督徒的基本信仰是：耶穌是主。

❸一位聖靈，多種恩賜：在詳細闡述不同的屬靈恩賜之前，保羅在林前 12：4-6中先聲明，這涵蓋了三一真神的三位位格，強調聖靈所賜的恩賜各有不同，主（即耶穌）所賜的職事也各有不同，以及「功用也有分別，上帝卻是一位，在眾人裡面運行一切的事」（林前 12：6）。因此，這裡的順序是聖靈-聖子-聖父。因此，三一真神的合一性成為分裂的哥林多教會應當效法的典範。

保羅提醒他的讀者，上帝賜給所有信徒最根本的恩賜之一，就是承認「耶穌是主」(林前12：2、3)。這個信仰與耶穌在約6：44所說的一致：「若不是差我來的父吸引人，就沒有能到我這裡來的。」即使我們有選擇的自由，我們也必須被聖靈(或天父)吸引，才能踏出相信耶穌的第一步。

保羅接著描述了屬靈恩賜的多樣性，以及教會中的各種職事和活動(林前12：4-11)。「保羅解釋說，聖靈的恩賜是為了整個教會的益處而賜下的(林前12：7)。」——〈哥林多前書〉，《安德烈聖經註釋》，原文第1642頁。因此，恩賜並非屬靈優越的標誌，而是上帝恩典的象徵，它賦予我們能力，讓我們能夠彼此服事，也服事我們周圍的世界。本章所描述的各種恩賜(包括智慧的言語，知識的言語，醫病的恩賜，能行異能，能作先知，能辨別諸靈，能說方言等)都是為了賜福信徒而賜下。任何恩賜都不應被視為比其他恩賜更高或更重要。

❹基督的身體－一個激進的觀念：保羅將教會比喻為身體(林前12：12-27)是反文化的。在羅馬社會，社會階級和地位是僵化的，富人和權貴居上層。教會中的每一位成員——無論貧富、奴隸或自由人、男人或女人——都同等重要，這一觀念極具革命性。保羅強調，在基督裡，所有信徒都是相互連結的，必須彼此尊重，拒絕世俗的等級制度。

正如新約學者傑森．史塔普斯(Jason Staples)所言：「保羅對這個比喻的理解比其通常的隱喻或類比意義更進了一步。對使徒來說，『基督的身體』不僅僅是指因信耶穌而合一之個體的隱喻，而是一種本體論和關係性的實體，在這個實體中，信徒領受了『基督的靈』(羅8：9)，從而成為了基督身體的一部分，『成了一個身體，飲於一位聖靈』(林前12：13)。」——史塔普斯，〈基督的身體〉，《保羅及其書信辭典》(伊利諾州唐納斯格羅夫：IVP學術出版社，2023年)，原文第83頁。

身體比喻的使用不僅強調了群體的合一性，也強調了教會與主的合一性——尤其在基督是全體之頭的亮光下（西1：18；弗4：15）。從這個意義上說，這身體主要並非指信徒的身體，而是基督的身體；也就是說，這個比喻的重點在於信徒與基督的合一。

正如保羅在本章中所述，這意味著種族、性別和社會差異對於融入基督的身體而言無關緊要。這觀念不僅反文化，對希臘羅馬社會也具有顛覆性和危險性，因為在希臘羅馬社會中，地位、權力、恥辱、榮譽以及性別都扮演著極其重要的角色。

請留意以下取自新約學者菲利普．萊肯（Philip Ryken）的例子，該例子探討了早期基督教會中關於等級、地位和性別的觀念：「想想那篇有時被認為是蘇格拉底的禱告，一位希臘男子對上帝的感謝：『使我生為人，而非獸類；其次，使我生為男人，而非女人；再者，使我生為希臘人，而非野蠻人。』異教徒普遍鄙視他們的奴隸，並虐待他們的婦女。在某些地方，奴隸被禁止進入神廟，而婦女則被當作動產。」——菲利普．格雷厄姆．萊肯，〈加拉太書〉，《改革宗釋經註釋》（新澤西州菲利普斯堡：P&R出版社，2005年），原文第148頁。顯然，保羅給哥林多教會的信息是反文化的。

第三部分：生活應用

我們人類的傾向是將上帝賜給教會（基督的身體）的恩賜依等級排列。保羅引入了身體和肢體的比喻，以幫助讀者專注於合一與使命。他寫道，肢體無法獨自發揮功能。事實上，它們無法獨自生存。眼睛需要眼瞼；頭需要頸部；腳需要腿；它們都依賴心臟提供足夠的氧氣和血液。根據林前12，在班上討論以下問題：

❶我們如何將保羅身體的比喻應用在教會中，即各種相互競爭的項目和

不同的優先事項中？

❷上帝希望在祂的教會裡看到一個身體，而不是身體的各個部分，你對此有何看法？

❸教會作為基督的身體，這個比喻對生活在廿一世紀的人們意味著什麼？

❹評估屬靈恩賜及其對教會重要性的最佳標準是什麼？

❺我們如何在教會的使命中發現自己的恩賜？

❻如果可能，你希望擁有哪一種恩賜？為什麼？